

证券代码：870493

证券简称：金乙昌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浙江金乙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高波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0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业务开展需要，需增加公司经营范围，同时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经营范围的章节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金乙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亮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金乙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金乙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8 日